

楚雄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

楚雄市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

# 目 录

前 言 .....	1
一、《纲要》目标任务执行情况 .....	2
（一）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	2
（二）重点任务执行情况 .....	8
（三）重点项目实施情况 .....	28
二、存在问题和发展形势 .....	28
（一）存在问题 .....	28
（二）发展形势 .....	31
（三）机遇挑战 .....	32
三、《纲要》优化建议说明 .....	36
（一）对主要指标优化完善的建议 .....	36
（二）对发展定位优化完善的建议 .....	36
（三）对主要任务补充完善的建议 .....	37
（四）对重点项目滚动完善的建议 .....	39
四、推动《纲要》顺利实施的建议 .....	40
（一）充分挖掘发展潜力，筑牢经济增长压舱石 .....	40
（二）一体推进三大经济，挖掘经济发展新动能 .....	42
（三）加快产业强市建设，塑造转型发展新优势 .....	44
（四）全力推进新型城镇化，提升中心城市首位度 .....	48
（五）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绘就美丽乡村新画卷 .....	50

（六）提升基础设施水平，夯实高质量发展硬支撑 .....	52
（七）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打造绿色低碳样板区 .....	53
（八）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激发经营主体新活力 .....	55
（九）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建设创新创业新高地 .....	57
（十）持续增进人民福祉，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 .....	58
（十一）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民族团结一家亲 .....	60
（十二）建设平安法治楚雄，构建社会治理新格局 .....	62

# 前 言

《楚雄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纲要》），是楚雄市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引领全市未来一段时间内推进高质量跨越发展的宏伟蓝图。全面科学评估《纲要》实施进展情况，推进《纲要》顺利实施，对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统一规划体系更好发挥国家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的意见》《云南省发展规划条例》《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展“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工作的通知》《楚雄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展“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全面评估《纲要》提出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工程项目、政策措施执行情况，判断实施成效、找出存在的问题、客观分析形势，科学合理提出规划进一步落实的对策建议，进一步提高《纲要》执行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持续推动各项目标如期完成、各项任务顺利实施。

本次评估的时间段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年度数据截止时点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月度数据截止时点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

## 一、《纲要》目标任务执行情况

《纲要》执行两年半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和省委、州委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全市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锚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战略部署、省委“3815”战略发展目标和州委“一极三区”发展定位，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着力做好“党建引领、经济提质、城市升级、乡村出彩、人民幸福”五篇文章，聚力打造滇中崛起增长极核心引擎、现代农业示范区标杆、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样板，各项工作实现重点突破、整体提升、捷报频传，疫情防控取得决定性胜利，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充分展现了奋进新征程、建设现代化的楚雄市担当、楚雄市作为、楚雄市形象。总体来看，《纲要》各项目标任务进展顺利，基本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为“十四五”目标顺利实现奠定了基础。

### （一）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纲要》提出经济发展、创新驱动、民生福祉、生态环境和安全保障 5 类 24 项指标，其中预期性指标 13 项，约束性指标 11 项。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10 项指标超进度完成，6 项指标基本按进度完成，4 项指标完成进度不及预期，4 项指标暂时无法判断完成进度。超进度完成和基本按进度完成指标 16 项，占 20 项可开展评估指标数量的 80%，总体完成情况较好。4 项完成进度不

及预期且完成存在困难的指标，要在“十四五”后半程付出更大的努力来加以推进，力争取得最好成效。

### 1.超进度完成指标 10 项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预期性）。**2025 年规划目标为 16.72 万元/人，“十四五”期间需年均增长 9%。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6 月分别达 12.76 万元/人、13.93 万元/人、6.83 万元/人，预计 2023 年可达 15.1 万元/人，完成规划进度的 72.31%，完成进度超预期，预计可完成规划目标。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预期性）。**2025 年规划目标为 66%。2021 年、2022 年分别达 68.47%、68.88%，预计 2023 年达 69.2%，已提前完成规划目标。

**工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预期性）。**2025 年规划目标为 35%。2021 年、2022 年、2023 年上半年分别达 32.21%、32.74%、37.6%，预计 2023 年可达 37.56%，完成进度超预期，预计可完成规划目标。

**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产品总产值比（预期性）。**2025 年规划目标为 2.6。2021 年、2022 年分别达 2.07、2.27，预计 2023 年可达 2.4，完成进度超预期，预计可完成规划目标。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约束性）。**2025 年规划目标为 95%。2021 年、2022 年分别达 94.99%、96.42%，预计 2023 年达 97.15%，完成进度超预期，预计可完成规划目标。

**每千人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约束性）。**2025 年规划目标为  $\geq 2$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6 月分别为 1.02 个、1.75 个、2.49 个，已提前完成规划目标。

**人均预期寿命（预期性）。**2025 年规划目标为 77 岁。2021

年、2022年分别为77.11岁、76.75岁，预计2023年达76.85岁，完成进度超预期，预计可完成规划目标。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约束性）。**2025年规划目标为完成州下达目标。2021年、2022年、2023年上半年分别为83.3%、100%、100%，均控制在州下达指标范围内，完成进度超预期，预计可完成规划目标。

**粮食总产量（约束性）。**2025年规划目标为22万吨。2021年、2022年分别为21.41万吨、21.79万吨，预计2023年达21.86万吨，完成进度超预期，预计可完成规划目标。

**电力装机（预期性）。**2025年规划目标为7.625万千瓦。2021年、2022年、2023年上半年分别为0万千瓦、0.2万千瓦、38.1万千瓦，预计2023年达76.1万千瓦，可完成规划目标。

## **2.基本按进度完成指标6项**

**地区生产总值（预期性）。**2025年规划目标为760亿元，“十四五”期间年均增速需达8.5%—9%。2021年、2022年、2023年6月分别完成563.43亿元、610.11亿元、299.01亿元，分别同比增长10.1%、5.5%、5.7%，预计2023年增长8%，可达659.92亿元，2021—2023年年均增长7.8%，完成进度基本符合预期，通过努力可完成规划目标。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预期性）。**2025年规划目标为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十四五”期间年均增长需不低于8.5%。2021年、2022年、2023年上半年分别为33030元、34536元、17115元，分别增长10.3%、4.6%、8.2%，预计2023年增长8%，可达37298元，2021—2023年年均增速达7.6%，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完成进度符合预期，预计可完成规划目标。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约束性）。**2025年规划目标为14.2年。2021年、2022年、2023年6月分别达13.2年、13.6年、13.7年，预计2023年可达13.9年，完成进度基本符合预期，预计可完成规划目标。

**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约束性）。**规划目标为完成州下达目标。“十四五”期间，上级下达楚雄市的任务为基本目标下降15%，激励目标下降16.5%。2021年、2022年、2023年上半年分别增长0.9%、5.2%、3%。“十四五”后半程，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持续推动能源结构调整和节能减排，将确保规划目标顺利完成。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约束性）。**规划目标为完成州下达目标。目前，全国尚无统一的区域碳排放计算方法，核算体系尚未健全，且该项指标五年进行考核。“十四五”后半程，通过实施一系列节能减碳措施，将确保规划目标顺利完成。

**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约束性）。**规划目标为100%。上级下达任务为2021年99.5%，2022年99.7%，到2025年保持在99.7%。2021年、2022年、2023年上半年分别达99.7%、100%、96.7%，基本符合规划预期，预计可完成规划目标。

### **3.完成进度不及预期指标4项**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预期性）。**2025年规划目标为11.4亿元，“十四五”期间需年均增长32.7%。2021年、2022年分别完成1.91亿元、3亿元，预计2023年完成3.6亿元，完成进度不及预期。主要原因，一是企业创业创新能力弱，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作

用不明显；二是自身政府财力不足，财政科技投入不足；三是统计核算体系有待加强，部分中小企业研发经费有待纳统。下一步，将加快建设滇中楚雄科创城，强化创新资源集聚，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鼓励和推动企业走创新型发展之路。同时，积极落实相关科技奖补政策，加大各级政府对科技投入力度，建立财政在科技投入上的稳定增长机制，努力向规划目标靠近。

**进出口贸易总额（预期性）。**2025年规划目标为49.5亿元，“十四五”期间需年均增长10%。2021年、2022年、2023年上半年分别完成46.9亿元、45.35亿元、3.72亿元，分别增长14.8%、-3.3%、-65.4%，预计2023年完成6亿元，下降85%，预计年均增长-27.3%，完成进度不及预期。主要原因是受疫情、俄乌战争、中美经济摩擦、台海局势紧张等不利因素叠加影响，海关管控政策收紧、物流、原材料等生产成攀升，外贸企业订单减少，全市外贸经济严重下滑。下一步，将加大促进外贸企业发展政策措施，搭建对外贸易平台，支持鼓励跨境电商发展，通过采取减少企业税收、简化流通审批环节、增加物流补助、适当放宽外贸企业信贷支持等措施，促进贸易企业全面发展。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预期性）。**2025年规划目标为5.5件。2021年、2022年、2023年6月分别为3.51件、3.85件、4.09件，完成进度不及预期。主要原因，一是在编制“十四五”规划纲要时，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统计核算口径未明确，2020年基数为预计数；二是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要求的是战略性新兴产业、海外有同族专利权、实现较高质押融资金

额、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中国专利奖的发明专利，要求较高，预计较难完成规划目标。下一步，强化高价值发明专利政策导向，推进知识产权强链护链，壮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群体，支持开展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集中托管，支持高校、科研院所培育高价值发明专利，建立健全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大力发展知识产权金融，不断提升高价值发明专利数量，努力向规划目标靠近。

**每千人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约束性）。**2025年规划目标为3.5个。2021年、2022年分别为2.76个、2.93个，完成进度不及预期。主要原因，一是第七次人口普查后，全市人口数量增加，导致基数降低；二是全系统编制总量不足，导致人员招聘、人才引进、职称晋升、队伍稳定等困难，执业（助理）医师数量的增长远远落后于医疗服务需求的增长。下一步，深入实施《楚雄州促进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发展若干措施》，探索实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完善适应行业特点的医学人才培养制度，建设更高水平的卫生健康人才队伍，不断提高执业（助理）医师数，努力向规划目标靠近。

#### **4.无法判断完成进度指标4项**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预期性）。**2025年规划目标为5.71%。目前，国家尚未建立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统计口径，该指标市级层面无法核算，待国家统计口径下达后进行测算增补。

**中等收入群体比重（预期性）。**2025年规划目标为32%。国家统计局在2021—2023年全国住户调查会议上明确要求，禁止各省（区、市）自行测算各地中等收入群体相关数据。目前国家统

计局正在制定分省中等收入群体相关数据的测算方法，待方法制定完成后，将由国家统计局统一测算反馈各地。因此暂无法评估指标进展情况。

**城镇调查失业率（约束性）。**2025年规划目标为控制在5.5%以内。目前，国家统计局明确规定，该指标统计测算到省级，对县市不反馈。但从城镇登记失业率情况看，2021年、2022年分别为3.2%、3.21%，均控制在5.5%以内，劳动就业总体稳定。

**森林覆盖率（约束性）。**2025年规划目标为75.8%。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后，国家林草局整合森林、草原、湿地等各类监测资源，森林覆盖率统计口径发生变化，根据《2021年云南省森林资源主要指标统计表》，楚雄市2021年森林覆盖率为68.86%，与2020年公布数据差异较大，暂无法评估指标进展情况。

## （二）重点任务执行情况

### 1.全力推进扩大内需，经济发展企稳回升

**经济发展实现争先进位。**2022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10.11亿元，居全州第1位，在全省129个县的排名较2020年的第9位上升至第8位。人均GDP达98034元，在全省129个县的排名较2020年的第18位上升至第15位。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3.46亿元，占全州比重由2020年28.99%提升至38.13%，在全省129个县的排名较2020年的第8位上升至第3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223.90亿元，较2020年上升1位、至第9位。入围2022中国西部百强县市，荣登2022年度云南省县域经济“10强县”榜首。

**有效投资空间不断拓展。**树立“项目为王、大抓项目、抓大

项目”鲜明导向，组建 32 个项目专班，“一个重大项目、一个工作专班、一月一次调度”机制深入实施。2021 年、2022 年，固定资产投资分别增长 14%、16.2%。投资结构不断优化，产业投资占比达 50.9%，民间投资占比达 57.1%。累计谋划项目 1167 个，集中开工项目 223 个，竣工项目 157 个。强化要素保障，累计保障林地 1.11 万亩、建设用地 8968.20 亩，保障 91 个省级重点建设项目用地，保障率达 80.53%；累计争取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资金 22.04 亿元，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6.97 亿元，安排前期经费 8500 万元。重大项目推进成效显著，滇中引水一期、东南绕城高速、滇中楚雄科创城、白衣河水库等“影响楚雄十大项目”加快建设，争取省“五个一批”、州“四个一百”项目 73 个。

**城乡消费潜力持续释放。**启动实施商贸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四季银座、瑞特商业中心等一批新商圈投入运营，香港铜锣湾、昆百大商业综合体入驻，省级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深入推进，县城商业体系加快完善。万家坝、丹麓小镇夜经济繁荣发展，彝人古镇入选第一批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省级旅游休闲街区。高质量高规格举办彝族火把节系列活动，成功打响“中国火城·火火楚雄”品牌，赛装节、长街宴、茶花文化节、马缨花节等民族节庆活动常态化举行，节庆假日经济尽显澎湃活力。举办房交会、车展、旅游商品系列展销会，发放彩云消费券系列促销券。“电商直播创业大赛”成功举办，169 户电商企业累计实现网络零售额 64.44 亿元。新增限额以上商贸企业 49 户，总量达 159 户，2023 年上半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 116.94 亿元，占全州比重达 34.76%。

## 2.聚力产业扩能转型，产业体系强基增效

### (1) 主导产业不断壮大

光伏及新材料产业。抢抓国家双碳政策机遇期，加快打造千亿级绿色硅光伏产业集群和百亿级风电制造产业集群，光伏及半导体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势头迅猛，战略性新兴产业占 GDP 比重达 17.8%。宇泽半导体一、二期、晶科 M1 车间、远景风机叶片、川至半导体等项目竣工投产，宇泽三期项目加快推进，宇泽公司总部迁驻楚雄市，成为全省首家本土硅光伏头部企业。光伏及半导体新材料产业基地入选省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获得“云南省成长型制造业集群”称号，楚雄市成为全省首个同时具有单晶硅棒、切片、电池片、光伏组件生产能力的县市。滇中有色 20 万吨阴极铜、岷江塑钢、圣铭再生铅等项目加快推进。2022 年，光伏及半导体新材料产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98.66 亿元，增加值 27.03 亿元。非烟工业占比由 2020 年的 38.7% 增加到 45.5%。

生物医药产业。建成 26 个 300 亩以上连片中药材示范基地和 2 个 200 亩以上中药材标准化种子繁育基地，中药材种植面积达 4.01 万亩。和创药业小针剂仿制药制剂研发生产项目建成投产，神威药业西南总部生产基地、海景化学药研发中心、药科院化学仿制药生产基地、芙雅生物和兴麻智萃工业大麻加工等项目加快建设，高新区现代中药与民族药（彝族药）获批 2021 年度国家创新型产业集群试点，全国中药配方颗粒产业基地加快建设。2022 年，生物医药产业增加值达 10.36 亿元。

### (2) 辅助产业加快发展

**旅游文化业。**彝族十月太阳历文化园成功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路域生物多样性示范园、彝海公园创建为 3A 级旅游景区。太阳历演艺小镇、梦幻彝海、老君山生态文旅产业园、彝风湿地文旅小镇、青山湖旅游度假区等项目加快建设，8 大主题精品旅游线路不断完善。新建云南琢舍、温德姆 2 个精品酒店，云栖艺宿、那年花开 2 个民宿。入选“2021 中国县域旅游发展潜力百强县市”。2022 年，接待游客 1492.63 万人次，实现旅游业总收入 160.43 亿元，增加值达 24.50 亿元。

**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建成吕合龙兴天露、子午骏成千亩连片蔬菜基地。吕合镇国家农业产业强镇一期建成，实施肉牛、生猪养殖示范基地 11 个，建成规模化养殖场 15 个。强化种业繁育能力，建成高原粳稻、玉米、魔芋等繁种基地 4.6 万亩、野生菌保护区 208.44 万亩，云南省木兰高原粳稻育种创新中心、楚雄市朵基滇中高原粳稻种业基地等项目加快建设，建成国家级云岭牛育繁推一体化示范点。建成核桃初加工机械一体化生产线 12 条，完成核桃产业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项目。农业品牌加快塑造，新增认证“三品一标” 25 个，认定“绿色食品品牌”产业基地 23 个，17 个产品入选省级“绿色食品品牌”品牌目录。新型经营主体培育成效显著，新增省州级龙头企业 7 户、专业合作社 64 户、家庭农场 213 户，兴蕴枇杷种植专业合作社获评国家农民合作社示范社。2022 年，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增加值达 62.17 亿元，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达 2.27。

**健康服务业。**陈家冲、恒业农庄、三道河小森林营地建成运

营，大紫溪山森林康养度假旅游区、彝风湿地国际旅游度假区等项目加快建设，业态产品不断丰富。培育健康养生企业 1 千余户，建成省级老年友善医疗机构 17 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点 4 个，鹿城镇西苑社区评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十方延年养老服务中心被省卫健委评为医养结合优质服务机构。培育保健食品生产资质企业 5 家、保健品品种 12 个。建成 102 公里绿色健康步道、95 公里自行车道，格兰芬多国际自行车赛、高原山地越野赛等精品赛事倍受大众欢迎，高原体育训练中心加快建设。2022 年，健康服务业营业收入达 17.25 亿元。

**现代物流产业。**智慧物流、电商物流等物流新业态蓬勃发展，物流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农村客运+乡村物流”服务品牌入选全国第二批农村物流服务品牌名单。“客货邮”融合发展典型经验受到省委办公厅通报表扬。加大物流经营主体培育，累计培育 4A 级物流企业 2 家、3A 级物流企业 3 家、2A 级 1 家，重点物流企业 6 家，快递企业 147 家，省级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企业 1 户。2022 年，货运周转量达 34.2317 亿吨/公里，现代物流业增加值达 90.59 亿元。

**数字经济产业。**京东数字赋能中心、数字经济产业园等辐射中心项目库加快建设。宇泽半导体被工信部纳入电子信息制造业培育名单，并入选云南省智能制造示范，晶科能源成为全州首家入选国家智能制造优秀场景企业，楚雄烟厂、岭东印刷包装、鹿城彩印等企业完成智能化改造。全市中小企业“上云”户数达 47 户，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企业达 6 户。建成智慧农业 5G+ 物联网感知云平台，114 户规模养殖场实现全数字化管理，287 户

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上线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管理平台。A级旅游景区均已完成景区名片、宣传视频、慢直播等信息化系统建设。

### （3）传统产业持续巩固提升

**烟草及配套产业。**持续调优烟叶生产力布局，烟叶种植面积稳定在11万亩左右，再次跻身30万担级重点烟区，体量稳居全州第一和全国州市府所在地第一。开展新能源烤房建设三年行动，累计建成新能源烤房1291座，绿色烤能覆盖率达23.5%。切实促进烟叶生产减污降碳、提质增效、转型升级，2022年，收购烟叶1450万公斤，实现烟叶收入4.84亿元，户均收入4.41万元，缴纳烟叶税收1.07亿元，烟草及配套产业增加值达96.71亿元。**建筑建材产业。**路银建材厂房基本完工，锦汇商品新型商品混凝土拌合站加快建设，建筑业加快转型升级，鼓励市外优质建筑业企业、工程总承包落户楚雄，登记注册建筑企业达2355户，入库资质以上企业达100户，2022年，建筑建材产业增加值达131.26亿元。

### （4）市场主体培育成效显著

精准实施市场主体倍增行动，累计净增市场主体28079户，总量达83205户，总量和增量居全州首位，每千人拥有经营主体达134.25户，每千人拥有率分别高于全国、全省、全州14.2、7.5、7.9个百分点。扎实推动“个转企”392户，“小升规”企业51户，“四上”企业总量达443户，推进三牧农业科技、富民金鹿食品、广利塑料3户企业上市“新四板”。培育华丽包装、新华印刷等30户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宇泽半导体成为云南省第一家“独角兽”企业。

## **(5) 高新区提质增效深入推进**

狠抓招商富园，累计签约项目 31 个，成功引进苏州海景、中化集团、远景能源等一批优质企业，生物医药和新材料产业主导产业集群效应初显，主导产业规上工业总产值占比达 77.52%。创新创业服务中心获批全州首家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楚雄州众创孵化平台战略联盟、八戒（楚雄）产业创新中心揭牌开园，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21 户、累计达 47 户，占全州 46.1%，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全州 61.2%。“管委会+事业单位+公司”等管理模式加快落实，48 项社会管理方面的职能职责全部剥离移交。获批国家级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园区、云南省首批绿色低碳示范产业园区，入选省级绿美园区公示名单，2023 年 1 月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云甸化工园区。2022 年，高新区实现园区营业总收入 745.41 亿元、工业总产值 541.88 亿元，在全国高新区的排名较 2020 年提升 2 位，连续 6 年综合绩效考核和“大比拼”被州委州政府评定为优秀等次。

### **3. 新型城镇化大提速，城市品质蝶变升级**

一是中心城市加快扩容提质。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三区三线”划定成果正式启用，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97 平方公里。制定印发《楚雄市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意见》，“康养胜境、旅居楚雄”加快建设，2022 年建成区面积达 52.6 平方公里，集聚全州 34.60% 的地区生产总值和 26.13% 的人口，城市首位度不断提升。市政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建成彝海大道等市政道路 10 余条、地下综合管廊 18.41 公里、海绵城市 16.65 平方公里，建成运行污泥处置工程、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被列为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

全国重点城市，截至 2023 年 6 月，建成区路网密度达 8.57 公里/平方公里、污水收集率达 90.5%、污水处置率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均达 100%。实施城市更新项目 2 个，完成棚户区改造 2173 户、老旧小区改造 164 户，新增室外停车位 11983 个。新建改造城市公园 9 座，建成街头园林精品 50 余个、“一江三河”滨河景观带 66 公里、城市绿道 35.42 公里，城市绿地率达 38.07%，被列为绿美城市省级试点。

**二是城市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城市管理三项机制健全完善，“社区—片区—居民小组—楼栋—单元”五级治理网格体系初步形成。定期开展城市体检，常态化开展道路、排水等市政设施维护。在东兴、栗子园智慧社区管理平台试点应用成效明显。数字城市管理指挥调度服务中心一期建成运行。

**三是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加快推进。**户籍制度改革深化，居住证附着基本公共服务和办事便利项目持续增强。帮助转户居民解决好户口迁移、子女营养餐、少数民族照顾加分等困难问题。成功在人社部门设立便民服务窗口，为农业转移人口免费提供公共就业服务。健全“农转城”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农转城”居民就学需求得到保障。基本住房、社保、医疗等相关权益得到全面落实。累计 20883 人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2022 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68.88%。

#### **4. 致力完善基础设施，发展根基夯实筑牢**

**一是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提速。**楚姚、玉楚高速建成通车，东南绕城高速全线开工，楚景高速取得工可批复，新增高速公路 48 公里，总里程达 117.69 公里。楚雄机场通过中国民用航空局审查。

紫大公路完成路基工程，实施资源路、旅游路、产业路等县乡道等级提升 30 公里。实施 30 户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 207.49 公里，安防工程 84 公里、桥梁改造 3 座，农村公路达 6718.23 公里，成功创建为“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

**二是水安全保障枢纽不断完善。**滇中引水二期配套工程楚雄市段有序推进，红丹箐、响水箐水库下闸蓄水，白衣河水库、西静河水库加快建设，青山嘴水库至东华子午引水工程稳步推进。完成维护养护农村饮水工程 65 件，实施农村供水保障专项行动项目 35 件、完成投资 0.73 亿元，第三自来水厂主体工程完工，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完成可研。苍岭、红旗、沈家冲等 29 件水库除险加固全部完工。完成罗其美小流域治理工程，龙川江流域（吕合段）水环境综合治理试验项目和九龙甸、团山水库等水源地保护有序推进。

**三是能源枢纽建设成效显著。**楚雄电网首座全户内智能变电站花果山 110kV 变电站建成投产，500kV 鹿城变二期、220kV 苍岭变二期等工程完工，110kV 苍岭变、农村电网改造深入推进，“两率一户”稳定达标。屋顶分布式光伏全国试点县全面推进，东瓜、苍岭等 7 个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开工建设，风电项目前期加快推进。国家石油储备（三期）项目楚雄段输油管线工程前期加快推进，新建改造燃气管网 133 公里，燃气普及率达 90.21%。石鼓煤矿 30 万吨/年技改项目竣工验收转为生产矿井，小岗箐、分山牌两个矿井升级发行开工建设。截至 2022 年，建成充电桩 474 枪，居全州首位，其中建成直流充电桩 59 台，交流充电桩 70 台，供充电位 176 个。

四是信息数字枢纽建设初具规模。“宽带楚雄”建设成效显著，宽带端口达 64.25 万个，行政村光网和自然村光纤宽带网实现全覆盖。4G 网络扩容补盲工作深入推进，行政村以上实现 4G 全覆盖，自然村 4G 覆盖率达 99.50%。建成 5G 基站 1642 座，行政村以上实现 5G 网络全覆盖。通信光缆达 4.61 万皮长公里，州际互联网出口带宽达 2.91TB。

五是物流枢纽建设稳步推进。省级物流枢纽建设申报工作有力推进，楚雄城乡物流产业园、泰丰菠萝哨仓储物流、城乡农产品加工集采集配及冷链流通供应链等项目加快建设，建成商贸物流园 5 个、专业批发市场 7 个。省级城乡高效配送试点深入实施，物流快递柜进小区卓有成效，建成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 35 个、邮政营业网点 23 处。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通过验收，乡镇、村级服务站覆盖率分别达 100%和 50%以上。

## 5.积极推进乡村振兴，三农发展卓有成效

一是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提升。帮扶政策总体稳定，累计争取财政衔接资金 1.89 亿元，“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果持续巩固，51 个重点村、9944 户重点户实现全覆盖包保，脱贫人口巩固率保持在 100%，风险消除率达 86.16%，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实施产业帮扶项目 123 个，产业帮扶实现全覆盖；完成脱贫劳动力转移就业 5.88 万人次，开发乡村公益岗位 2224 个，有劳动能力脱贫人口实现 100%就业，2022 年脱贫户、监测户人均纯收入分别达 15872 元、12642 元。在全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考核评估等三项考核中获“优秀”等次。

二是乡村产业量效齐增。以“长牙齿”措施防治耕地非农化、

非粮化,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2 批 15 个项目共 1898.13 亩。实施耕地占补平衡项目 50 个,预计新增耕地指标 4845.32 亩、水田规模指标 7799.42 亩。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 25.66 万亩,粮食示范样板 2.58 万亩,2022 年粮食产量达 21.79 万吨,国家产粮大县发展成果持续巩固。“一县一业”优质粳稻种植推广种植 14.9 万亩,大过口乡上榜全国“一村一品”示范乡镇,创建“一村一品”专业村 39 个。一二三产加快融合发展,马龙河流域乡村振兴示范带加快建设,紫溪彝村入选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和省级乡村振兴示范乡镇,东瓜镇、小伍排村分别入选云南省旅游名镇、名村,打造紫溪、东华、子午等一批观光农业示范样板。

**三是乡村建设全面提质。**完成 136 个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村庄规划管理覆盖率达 100%。被评为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 91.17%,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 89.18%,自然村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达 63.8%,自然村全部达到人居环境 I 档标准。农村危房实现动态清零。紫溪镇、蔡家湾村入选全省绿美乡镇和绿美村庄,云龙村、大东社区被评为省级美丽乡村“精品村”,创建“美丽村庄”32 个。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工作通过国家级终期考核评估验收。

**四是农村改革有力推进。**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实现收尾,发证率达 99.97%。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被评为全省优秀,清查核实农村集体资产 70.03 亿元、集体土地 680.5 万亩,组建 207 个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127 个村(社区)年收入达 10 万元以上,占比达 82.5%,紫溪社区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经验在全省推广。农村宅基地联审联批联管全面推广,农业水价改

革工作圆满完成。

## **6.增绿厚植生态底色，城市颜值添彩扮靓**

一是生态安全屏障巩固加强。实施封山育林 1 万亩、森林抚育 4 万亩、低效林改造 5.3 万亩，森林面积、森林蓄积量居全州之首。6 个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为 3 个，西黑冠长臂猿、灰叶猴等动植物得到有效保护，长江“十年禁渔”持续落实，国家重点保护物种保护率达 100%。龙川江、礼社江等流域水土流失防治扎实开展，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75.8 平方公里。实施哨湾鱼坝等生态湿地恢复，自然湿地保护率达 60%。“8 个绿美”全面推进，累计植树 520 余万株。分别创建国家级、省级森林乡村 2 个和 50 个，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成果持续巩固。生态文明乡镇、生态村创建实现全覆盖，被评为省级生态文明市。

二是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显著。持续发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水环境质量持续向好，河（湖）长制工作连续被州级考核为“优秀”等次，龙川江西观桥水质“脱劣”达标，6 个省控断面水质优良率和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均为 100%，龙川江（楚雄城区段）和青龙河、尹家嘴水库分别入选省级、州级“美丽河湖”。大气环境质量持续稳定，荣获“中国天然氧吧”称号。土壤环境质量保持总体稳定，610 家产废企业和经营户纳入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农村面源污染有效管控。全方位开展噪声污染防治，噪声监测点达标率达 100%。各级各类督察反馈交办问题整改均高质量完成。

三是经济社会全面绿色低碳转型。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顺利通过水利部达标验收，楚雄卷烟厂、天腾化工被评为省级节

水型企业，节水型企业、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建成率均达 70%。重点领域“能耗”双控严格落实，滇中有色节能改造完工。黄草片区静脉产业加快发展，零碳产业园开工建设。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 86.26%，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2.5%。分别创建国家级、省级绿色学校 2 所、31 所，省级绿色社区 4 个。

## 7.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发展活力澎湃迸发

一是重点领域改革深入推进。10 大领域 169 项改革举措深入推进。国企改革不断深化，积极参与州市平台股权合作，促进市属国企股权划转全面完成，成立混改公司 10 家，引入投资 1.24 亿元，国有资产资源实现有效整合，盘活闲置资产 14.63 亿元，组建市产业投资集团，资产规模达 60.70 亿元。强化“四本”预算统筹，零基预算改革、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和财政票据电子化改革持续深化。检验检测机构整合改革试点等 4 项国家级、省级试点改革任务顺利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走在全省前列。社会保险服务综合柜员制改革被列为全省三个人社一体化公共服务平台试点县市之一。

二是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三年提升行动深入实施，“一颗印章管审批”改革走在全省前列，企业开办实现 0.5 个工作日内办理。创新成立政务服务中心帮办代办、靠前服务园区企业服务工作站，对重点企业、重点投资项目开辟“绿色通道”，推行“拿地即开工”预审批。“一网通办”水平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排队取号”“好差评”“智慧政务”等系统建成运行，线上政务服务大厅“一门”进驻率、网上可办率、全程网办率和政务服务事项好评率均达 100%，启动全省首家不动产登记“一件事一

次办”试点。实施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市场秩序整体稳控向好。落实落细一揽子纾困惠企政策，累计兑付企业奖补资金 3.93 亿元，减税降费及退税 37.39 亿元。

**三是对外开放不断拓展。**“抓发展就要抓招商、抓发展必须抓招商”鲜明导向不断树牢，“一把手”领衔招商工程深入实施，市级领导外出招商 122 次，签约项目 52 个，协议总投资 1085.02 亿元，累计引进投资 10 亿元以上项目 21 个、1—10 亿元项目 20 个。绿色硅材、蔬菜、速冻干制野生菌、药品等产品出口东盟、欧洲等地区，培育外贸企业 19 家。2022 年，进出口总额达 45.35 亿元。积极提升外资利用水平，累计利用外资 482 万美元。成功举办“投资楚雄·合作共赢”福建厦门、火把节“全国百家商会楚雄行”“全国百家企业楚雄行”等推介会，组织企业参加南博会、广交会、进博会等展会。

## **8.强化创新驱动发展，创新高地加快打造**

**一是创新创业载体建设成效显著。**神威药业成功申报云南省中药配方颗粒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新申报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2 个，新认定州级企业技术中心 8 个。爱尔发生物技术雨生红球藻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获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支持，宇泽半导体大尺寸 N 型单晶硅棒生产关键技术开发等 4 个项目获省级列项支持，13 个项目获州级列项支持，实施省、州技术创新与技术改造项目 4 个。“双创楚雄”推进建设，2 个星创天地通过省级验收，获省级创新创业大赛 5 项、州级 7 项。

**二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大幅提升。**创新主体培育成效显著，新增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22 家，培育入库国家、云南省科技型中小

企业 141 家、48 家，云南省“20 佳创新企业”3 家，楚雄州十大科技创新企业 3 家。积极开展科技入楚对接活动，成功举办 2 届科技入楚雄市专场对接活动暨重点产业创新发展研讨会，促成宇泽半导体、晶科能源等企业与云南大学、昆明理工大学等高校开展产学研合作，新增省级、州级专家工作站 4 个、2 个。

**三是科技创新服务水平不断提高。**科技成果转化省级示范县建设成果持续巩固，实施科技成果转化示范项目 9 项，建设科技成果转化示范点 1 个，3 项科技成果获云南省科学技术奖。新增规模以上科技服务业 1 家，累计达 4 家。高质量开展云南知识产权信息工作站建设，新认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3 家、示范企业 1 家，认定云南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9 家，通过知识产权贯标认证 1 家。“创新指数贷”成为省级试点，累计发放“创新指数贷”1.71 亿元，将企业融资成本降至 2% 左右。成功创建全国科普示范市。

**四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持续壮大。**5 大聚人工程有力推进，依托“蓝火计划”引进博士 11 名、硕士 2 名。楚雄人才政策“40 条”深入落实，入选云南省有突出贡献优秀专业技术人员 1 人、高技能人才 1 人、知识产权人才 2 人，省中青年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才 1 名，楚雄州中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 4 名，8 名人才获楚雄州第三批“彝乡科技领军人才”认定，4 名获楚雄州“兴楚科技领军人才”。新认定云南省科技特派员 17 名。建成“彝乡名匠工作室”5 个、“兴楚名匠”工作室 1 个、“彝医药大师”工作室 2 个。

## **9.民生福祉不断增进，幸福版图加快绘就**

**一是居民收入稳步提高。**严格执行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和津补

贴制度，偏远地区和特殊岗位人员津补贴得到保障。云南省最低工资标准落到实处，工资合理增长机制逐步健全。乡村产业和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经营性收入稳步提高。乡村“闲资产”有效盘活，财产性收入不断增加。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农机购置补贴等惠农补贴足额发放，转移性收入稳定增长。开展拖欠农民工工资专项整治行动，维护好劳动者合法权益。2022年、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46111元、16461元，增长4.1%和6.7%，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达2.8:1，较2020年缩小0.13。

**二是就业质量双提升。**“1311”高校毕业生就业、闽楚劳务协作等稳就业行动深入落实，开发城镇公益性岗位816个，累计新增城镇就业2.83万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1.27万人。创业带动就业成效显现，发放“贷免扶补”创业贷款、个人创业担保贷款2.45亿元。“百日行动”“收入增百计划”持续实施，农村劳动力省外转移就业达9.7万人。首个零工市场投入运营，人力资源产业园、职业技能培训公共实训基地、农民工返乡创业园等项目加快建设，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持续开展，组织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2.73万人次、农村劳动力培训0.90万人次。

**三是教育事业优先发展。**新建、改扩建幼儿园7所，市机关幼儿园、鹿城幼儿园获评云南省现代教育示范幼儿园，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97.32%。西城幼儿园、高新实验学校、巴川实验学校建成招生，“双减”“双升”经验入选全省典型案例，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108.63%。高中教育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启动实施，引入天立国际学校、新鸥鹏等教育资源，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5.11%，高考一本上线率同比增长6.2%。楚雄市职业高级中学入

选省级职业教育信息化标杆学校拟培育名单，组建旅游服务职业教育集团。全力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选拔 108 人参加“万名校长培训计划”，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等活动持续开展。

**四是健康楚雄建设成效明显。**市人民医院、市中医院二期项目如期推进，市中医院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通过省级验收。慢性病管理全州领先，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通过复审。“优质服务基层行”持续推进，15 家乡镇卫生院全部建成省一级甲等卫生院，东华、西舍路卫生院服务能力达到国家推荐标准和社区医院建设标准。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创建、“两馆四中心一科一室建设”等工作持续推进，建成省级示范中医馆 7 家。率先在州内成立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管理中心，分级诊疗县域内就诊率稳定在 90% 以上，“云南省居民电子健康卡”得到普及应用。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全省考核名列前茅，成功创建国家卫生乡镇 1 个，省级卫生乡镇创建率达 100%。东兴体育馆、智慧游泳馆等投入使用，华体体育公园项目签约落地，多次成功举办马拉松赛事，公共体育场和老年体育健身中心融入国家体育总局数字控制中心，成为全省唯一入选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试点县市。

**五是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健全。**全民参保扩面增效，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 97.15% 和 95%。“一老一小”发展稳步推进，累计提升改造公办养老服务机构 3 个，建成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2 个、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1 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4 个、老年“幸福食堂”7 个，西苑社区评选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培育托育机构 18 家。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供养标准不断提高，发放城乡低保 1.19 亿元、城乡

特困人员供养金 3191.1 万元。儿童之家实现乡镇村（居）委会全覆盖。残疾人“两项补贴”按时足额发放。开工建设 1236 套保障性租赁住房，住房保障体系不断完善。

## **10.文化事业繁荣发展，民族团结之花常盛**

**一是社会文明程度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不断深化，“威楚鹿鸣”宣讲体系不断强化，西山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云龙烈士陵园获评“云南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广泛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好媳妇、好婆婆”“十星级文明户”等活动广泛开展，获评“新时代云南好少年”2人，楚雄州道德模范2人、“楚雄好人”2人。抓实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全国提档升级工作，建成四级实践阵地 318 个。“红扇子·小挎包”“周五见”等一批“威楚志愿汇”品牌加快培育，成功打造威楚益兑超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成果在全省推介。

**二是文化强市加快建设。**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通过复核。提升改造乡镇文化站（中心）2个、村（社区）文化室 14 个，新建村文化活动室 1 个、户外文化活动场地 2 个、文化服务示范点 2 个，打造云南省“最美公共文化空间”2处，图书馆总分馆智慧化管理平台、公共文化服务数据平台和数据库建成使用。入选全国智慧广电乡村工程试点县（市）。火把节非遗展示馆加快建设，龙泉书院、楚雄文庙大成殿修缮工程通过省州验收，新增省级非遗代表性项目 7 项、州级非遗工坊 7 家、市级代表性传承人 39 人。文艺精品创作成果丰硕，《傻娘阿红》获《散文百家》首届全国优秀散文大赛优秀奖，长篇小说《天雨流芳》被推荐上报中国作协。以口夸村成功打造“中国农民诗歌小镇”，彝人古

镇获评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区。彝绣产品亮相上海时装周、国际米兰时装周等国际国内展台，楚雄彝绣数字文化产业园·彝绣产品交易中心启动运行，栗子园社区挂牌成立全市第一家“彝绣车间”。

**三是民族团结进步根基逐步夯实。**建设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打造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样板，新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教育基地5个，打造太阳历文化园、彝海公园等一批主题教育公园景区，组建“威楚鹿鸣”“彝歌乡音”等各级宣讲队伍216支，打造“威楚同心”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线上云平台。培树了彝人古镇、栗子园社区等一批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示范典范。大力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所有中小学及幼儿园均创建为州级以上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学校。全领域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十进”活动，成功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创建工作有力推进。以民族团结进步“十百千万”示范引领建设工程为抓手，实施民族地区示范引领工程24个，向上争取资金2430万元，有力推进民族地区发展。

### **11.凝聚社会治理合力，安居画卷徐徐铺展**

**一是法治楚雄深入推进。**制定出台法治楚雄建设规划、法治政府建设实施规划、法治社会建设实施规划、“八五”普法规划。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推行。东华镇、大过口乡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改革试点率先突破，乡镇明责赋权扩能改革有序推进。持续加大司法公开、巡回审判和调解力度，智慧矫正中心加快建设。“八五”普法扎实开展，开展“法律七进”“菜单式”普法宣传教育等宣传教育活动12668场，建成法治文化广场2个、法治文化公园1个，累计创建国家级、省级、州级民主法治示范村

（社区）2个、9个、17个，深入开展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实现“三下降一扭转”（刑事、信访、矛盾纠纷下降、命案高发扭转）的工作目标。

**二是市域治理能力不断提升。**楚雄州被评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楚雄市作为主战场，通过省级验收。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市乡村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全面完成，社会矛盾有效化解，建成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1个、市级人民调解委员会1个、行业部门调解委员会34个，乡镇、村（社区）及村（居）民小组人民调解组织实现全覆盖，累计调解矛盾纠纷8494件，调解成功率达96.4%，市联合人民调解委员会被司法部授予“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荣誉称号。“数智赋能破解基础治理难题”案例入选全国优秀案例，“楚雄治理通”“威楚智慧大脑”平台成效明显，得到中央网信办等六部委认可，东瓜社区入选第二批省级城乡社区治理现代化试点，“庄甸小管家”示范经验全国推广。

**三是平安楚雄成效明显。**扫黑除恶、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等专项行动有序开展，圆满完成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实现“双提升”。完成国防动员体制改革，6项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竣工验收。政府隐性债务有效化解，银行不良贷款余额、不良贷款率实现“双降”。“智慧安防”实现乡镇、村（社区）全覆盖。交通道路、食品药品等安全实现有效监管，获评“全国平安农机示范县”，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保持“零控制”。加快建设“大应急”体系，建成应急避难场所7个、各类应急物资储备点7个。建成全州第二个县（市）农村应急广

播系统，实现乡镇、村（社区）、村民小组全覆盖。

**四是军民团结持续巩固。**“双拥共建”稳步提升，建设永久性双拥宣传牌 4 块、双拥创建宣传牌 680 块，连续六届蝉联全国“双拥模范城”，先后九届荣获省级“双拥模范城”。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不断完善，8 个乡镇（镇）退役军人服务站通过省级验收、7 个通过州级验收，11 个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通过省级交叉验收。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园正式授牌成立，接收退役士兵 312 人。

### （三）重点项目实施情况

楚雄市“十四五”重大项目规划库共规划 6 大类 800 个项目，规划总投资 1.47 万亿元，“十四五”计划投资 0.65 万亿元。截至 2023 年 6 月，累计启动项目前期 572 个，集中开工 549 个，竣工 257 个，重点推进建设 121 个，完成投资 1028.6 亿元。其中，2021 年 380.8 亿元，增长 14.4%；2022 年 442.5 亿元，增长 16.2%；2023 年上半年 205.3 亿元，增长 5%。

## 二、存在问题和发展形势

《纲要》实施两年半以来，有力引领和推动了全市经济发展稳中有进，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在取得成绩的同时，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仍然存在诸多困难和问题，离党的二十大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还有较大差距。同时，国际国内形势发生新变化，要进一步科学研判外部形势对“十四五”中后期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超前谋划、顺势而为，确保推动楚雄市“十四五”规划有效实施。

### （一）存在问题

1. 经济增长动能不足。一是发展依然不充分。2022年，全市GDP增长5.5%，低于全州（6.7%）1.2个百分点，居全州第9位，与滇中其他城市麒麟区、红塔区等相比，地区生产总值、居民可支配收入、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等经济指标存在较大差距。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为2.8，大于全国（2.45）、全省（2.78）。二是有效投资不足。固定资产投资基数大，项目前期工作不实，新开工大项目和产业项目少、投资小，保持高速增长难度大。三是消费市场疲软。消费结构主要以传统批零住餐业为主，房地产市场低迷导致商品房、建材销售下滑，汽车消费市场趋于饱和，“一烟两油”市场增长疲软，新兴消费培育不足。四是外贸水平不高。缺乏海关、保税物流中心等载体支撑，小宗外贸业务多由外地企业代理出口，在本地无业绩反映，主要支撑外贸的宇泽半导体、晶科能源等企业受政策限制出口量骤减。高新区开放功能和开放水平有待提升。

2. 产业发展水平不高。一是农业不优。主导优势特色农业基地规模小，农业龙头带动能力弱，专业化、集约化经营程度低，农产品精深加工不足，名特优品牌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不足。山区面积占比达83.5%，农业发展空间不足，高标准农田占比仅达28.97%，农田水利设施不足、耕种收机械化水平低。二是工业不强。2022年，烟草和电力占全市规上工业增加值的58.6%，新兴制造业培育不足，光伏及新材料产业处于培育阶段，集群效应还未凸显，生物医药、绿色食品类企业“小、弱”现象明显。高新区的集聚承载能力还不强，在国家高新区的综合排名中仍然靠后。三是服务业不活。传统服务业占比高，旅游重大项目进展缓慢、

宣传推介效果不佳、服务供给能力不足，现代物流、数字经济等新兴服务业发展滞后，第三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仅为 38.06%，低于全省（49.98%）。

3. 创新能力有待加强。一是科技投入不足，科技投入未达到当年财政预算支出 1% 要求。2022 年，全市全社会 R&D 经费投入强度仅为 0.49%，远低于全省（1.04%）、全国（2.44%）的水平。二是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有待加强，企业和生产者在科技创新中的主体地位和作用未得到充分发挥，依赖思想仍较突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经费支出与营业收入之比仅为 0.53%。三是高素质创新型人才严重缺乏，科技服务和推广体系虽已基本健全，但科技人才培养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广机制不适应。

4.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突出。一是交通设施短板突出。乡镇内联外通能力不足，城区路网密度为 6.18 公里/平方公里，与 8.5 公里/平方公里标准仍有差距，城市道路面积率 13.37%，未达 16%。仍有高达 53.28% 的乡村道路为非等级公路。二是水利设施短板突出。骨干水源工程较少，工程性缺水和资源性缺水突出，还有 44.76 万亩耕地灌溉困难，还在喝着非水源地的水，水利抵御自然灾害能力支撑不足，山区乡镇水利基础设施依然薄弱。三是基础教育质量不高。“城镇挤、乡村弱”“公办民办结构不合理”矛盾未根本性改变，全市保障了州内各县市随迁学生就学权利，但教师数量与学生数量不匹配，总量缺编与结构性缺编并存。普惠性学前教育覆盖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10.67 个百分点，高中学校办学特色不明显，高考优生率与人民群众期盼要求有差距。四是优质医疗卫生资源缺乏，城区仅有 4 家三甲医院，且无 1 所医院排名进

入“云南省医疗 30 强名单”，与滇中其它城市相比仍有差距。养老设施配置不足、规模有限、服务水平不高，难以应对新时期人口结构变化。

5. 要素保障有待强化。一是土地要素保障不足。楚雄市作为州府所在地，建设用地需求大，同时又要承担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保护与保障矛盾交织，补充耕地后备资源严重不足，林耕争地矛盾突出，用地空间约束明显。二是项目资金筹措困难。向上争取资金不足，累计向上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补助 19.29 亿元，争取专项债券资金 16.97 亿元，仅占全州的(249.45 亿元)14.54%；招商引资大项目落地少、产业招商不足、项目落地率低等问题突出，形成实际项目投资不足。三是财政收支矛盾突出。税收收入持续下滑，“三保”压力持续加大，随着专项债券顶峰且本金逐年到期，偿债压力逐年递增，财政金融运行风险不断加剧。

## (二) 发展形势

从国际来看，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国际环境呈现“增长较弱、风险加大、博弈加剧”特点，对我国不利影响加大。世界经济面临较大下行压力，国际经济金融领域风险仍在积累，俄乌冲突跌宕起伏，全球地缘政治格局深刻调整，都给我国外部环境带来新的不确定性，并将通过贸易、投资、金融等渠道影响我国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从国内来看，我国经济依然面临着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一些企业经营困难，重点领域风险隐患较多，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疫情防控平稳转段后，经济恢复呈现一个波浪式发展、曲折式前进的趋势。但我国经济具有巨大的发展韧性

和潜力，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十四五”后半程，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将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为全市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从全省来看，2022年国务院出台支持云南加快建设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意见，2023年出台支持云南承接产业梯度转移的方案，随着一系列政策红利的持续释放，为云南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宝贵的政策机遇。目前，云南处于经济转型升级的攻关期、政策叠加的机遇期、后发赶超的奋斗期。从“十四五”后半程来看，省委“3815”战略发展目标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指明了方向，坚定不移推进市场化、产业化、法治化、生态化、国际化、数字化进程，一体推动“三大经济”发展是云南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有效路径。

从全州来看，欠发达、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依然是基本州情，全州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还有很多瓶颈制约、困难挑战。随着一系列国家、省重大战略深入实施，楚雄州在地理区位、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生态环境、特色文化等方面的优势日益凸显。对标省委“3815”战略发展目标，州委科学谋划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楚雄篇章，提出打造滇中崛起增长极、现代农业示范区、绿色能源与绿色制造融合发展示范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的具体要求，为楚雄州高质量发展指明前进方向、明晰具体路径、注入强劲动力、坚定信心决心。

### （三）机遇挑战

#### 1. 面临机遇

一是国家和省州多重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实施带来的机遇。

国家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大开发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步推进，扩大内需战略深入实施，2022年国务院出台支持云南加快建设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意见，多重战略交汇叠加，为楚雄市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明方向。同时，围绕推动经济运行持续整体好转、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等目标，国家层面陆续下发了全力促发展惠民生、恢复和扩大消费、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优化营商环境等一系列政策措施，省级层面出台产业强省、扩大内需等系列三年行动方案，特别是国家安排1万亿特别国债、即将安排下达2.7万亿的债券资金，以及支持地方政府防风化债等措施，为推动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创造了更为有利的条件。

**二是国家引导制造业有序转移带来的机遇。**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要优化区域产业链布局，引导产业链关键环节留在国内，强化中西部和东北地区承接产业转移能力建设。2023年，国家出台系列支持云南沿边产业园区、承接产业梯度转移的方案，对云南发挥区位、原材料、要素成本等比较优势，参与国际国内产业分工带来机遇。楚雄市地处滇中地区，拥有楚雄国家高新区发展平台，绿色硅产业已在全国、全省形成产能优势。抓住机遇窗口期，强化招商引资，积极承接东部地区产业转移，将对楚雄市补齐产业链薄弱环节，做大做强优势环节，推动产业链向价值链中高端发展带来机遇。

**三是国家能源安全发展战略和“碳达峰碳中和”部署带来的机遇。**目前，我国已经建立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明确碳达峰碳中和的时间表、路线图和施工图。“双碳”目标锚定能

源革命以低碳为主线的新发展路径，优化能源结构、发展低碳经济，正在成为世界各国的共同选择。省级将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制定下发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意见、碳达峰实施方案等文件，提出打造绿色能源强省、工业绿色低碳转型、绿美云南建设等重大部署。为楚雄市“充分发挥太阳能、风能等能源资源优势，打造全省新能源发展、“源网荷储”协同发展、新型电力系统示范区“三个标杆”，打造风光水储一体化清洁能源示范基地、绿色能源与先进装备制造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绿美楚雄等带来重大机遇。

**四是全省一体推进“三大经济”发展带来的机遇。**省委十一届四次全会提出，要一体推进资源经济、园区经济、口岸经济，着力提高要素配置效率，全力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步伐。省级统筹安排资金、土地、人才等发展要素，制定出台开发区主导产业指引、开发区振兴三年行动、口岸建设三年行动等一系列政策措施支持“三大经济”发展。锚定“3815”战略发展目标，贯彻落实省州重大决策部署，对楚雄市积极争取省州支持，以“三大经济”推动工业转型升级，促进绿色制造和绿色能源融合发展，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业、高原特色农业等，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带来重大机遇。

**五是推进城乡融合及区域协调发展带来的机遇。**国家和省州级层面相继出台以县城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稳就业、基本公共服务提升等政策措施，统筹推进解难题、促发展、惠民生，协同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等。州级层面进一步细化稳增长、促发展一系列举措，明确“扩

光伏、配储能、强电网”资源经济发展方向，明确“把楚雄高新区打造成为两千亿级园区”奋斗目标，明确“积极申报国家级物流枢纽承载城市”重大任务，明确“再放贷30亿元”肉牛贷、深入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和城乡供水一体化两个三年行动等政策措施，为全面打造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带来重大机遇。

## 2. 面临挑战

一是经济发展形势复杂多变带来的挑战。世纪疫情影响深远，逆全球化思潮抬头，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明显上升，世界经济复苏乏力，局部冲突和动荡频发，全球性问题加剧，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我国经济面临周期性因素和结构性因素叠加、短期问题和长期问题交织、外部冲击等多重影响，楚雄市依然面临着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

二是周边区域竞争日益激烈带来的挑战。楚雄市位于全省经济发展中心昆明和滇西地区经济发展中心大理之间，竞争与合作并存，尤其是在新材料、生物医药、先进装备制造等领域，资源与产业同质，资本、科技、人才等要素争夺激烈。楚雄市如何避免虹吸效应，趋利避害、强化协同、错位发展，增加城市综合竞争力，仍是巨大的挑战。

三是中心城区竞争力不强带来的挑战。楚雄市区域城镇发展体系还不科学，城市功能不够完善、产业支撑不够有力、承载能力不够充分，对“楚南牟双广”同城化发展的龙头带动优势不明显，离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的目标还有差距。同时，建设资金不足、精细化管理水平不高，社会治理困难等问题随之显现，为城市健康发展带来挑战。

综合来看，“十四五”后半程，外部形势复杂多变，但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高质量发展是首要任务，为民造福是本质要求。楚雄市区位交通优越、产业基础雄厚、营商环境优质、文化底蕴深厚、资源禀赋优异，在推进产业有序转移、乡村振兴、昆楚协同发展等系列政策机遇叠加下，发展优势将进一步凸显，完全有基础、有条件、有责任、有义务在新征程上勇挑大梁、走在前列。楚雄市要提高站位、锚定方位、高标定位、蝶变进位，把楚雄市未来发展放在全国、全省、全州的大背景和大格局中去思考、去谋划、去把握，让中国式现代化在楚雄大地充分展现可观可感的现实图景。

### 三、《纲要》优化建议说明

《纲要》实施以来，党的二十大顺利召开，《纲要》所确定的思路、目标、定位和措施中的部分内容难以全面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需要与时俱进进行优化调整。同时，经济社会发展的外部环境发生了深刻变化，特别是三年疫情影响深远，以及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和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对部分指标基数进行了修订。综上所述，建议对《纲要》以下四个方面进行优化。

#### （一）对主要指标优化完善的建议

森林覆盖率指标（约束性），因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后，统计口径发生变化，2021年数据变为68.86%，相对2020年减少了6.76个百分点，建议将规划目标修正为到2025年达69%以上。

#### （二）对发展定位优化完善的建议

“十四五”以来，党的二十大顺利召开，省委提出“3815”战略发展目标以及一体推进“三大经济”，州委提出打造滇中崛

起增长极、现代农业示范区、绿色能源与绿色制造融合发展示范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一极三区”的发展定位，楚雄市发展迎来新的战略机遇。为进一步凝聚全市发展共识，贯彻落实省州对楚雄市的定位，以及《中共楚雄市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奋力开创新时代楚雄市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决定》，建议将《纲要》提出的发展定位“彝族文化大观园、绿色制造产业基地、滇中城市会客厅、民族团结进步先行区、生态文明建设先行区、改革开放先行区”，调整为“滇中崛起增长极核心引擎、现代农业示范区标杆、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样板”。

### （三）对主要任务补充完善的建议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面对强国强军的时代要求、国家安全的严峻形势和现实存在的战争风险，我们必须把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摆在更加重要的战略位置，努力在新的起点上推动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因此，建议将《纲要》“第十四章 提升市域治理效能”中的“第五节 持续巩固军政军民团结”，充实形成“第十五章 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专章分为“完善国防动员组织体系、夯实国防动员发展基础、深化国防动员军民融合发展”三个小节。

**新增内容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贯彻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积极适应国家一体化战略体系和能力建设要求，实施国防动员三年行动计划，把国防和军队建设融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推进经济建设项目贯彻国防要求，促进国防实力和经济实力同步提升。（1）完善国防动员组织体系。坚持党对国防动员的

集中统一领导，健全党委领导国防动员工作的制度机制，研究制定国动委工作规则、国动委成员单位职责，国动委联合办公室工作运行细则等。严格落实党管武装制度，持续巩固军政军民团结，强固彰显政治工作生命线作用，确保党中央关于国防动员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地落实，确保国防动员各项建设的正确方向。贯彻党中央深化国防动员体制改革决策部署，依令调整优化市国防动员组织体系，理顺军地工作关系，健全工作运行机制，加速构建国防动员新格局。加强现代人民防空建设，推进国防动员与人民防空、应急管理体系之间有效衔接，推动平战结合、应急应战、防空防灾一体化建设。

**（2）夯实国防动员发展基础。**抓实国防动员潜力调查，持续深化国防动员准备，推动国防动员功能嵌入政务网和军队指挥信息网，运用新型指挥手段，加强指挥信息保障，建设覆盖国防动员各层级、互联互通互操作的信息通信网络。深化人民武装动员改革，适应民兵和武器装备现代化建设要求，构建以基干民兵为骨干、普通民兵为基础、专业保障队伍为补充的国防后备力量体系。深化兵役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兵役工作常态运行机制，突出大学毕业生征集，提升兵员征集质量。加快转变人民防空建设发展方式，以信息化、法治化、实战化为重点，实施人防基本指挥所、机动指挥所、备用指挥所和信息保障中心建设，加大新型防空警报器安装比例，提高警报器覆盖面，提升城市和重要经济目标综合防护能力。持续推进军事设施保护，完善地方性政策法规，改进管理模式，加强分级分类保护，开展问题排查整治，确保军事设施安全保密和使用效能。

**（3）深化国防动员军民融合发展。**落实国防动员领域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实施

意见，加大军民融合企业申报认定工作力度，着眼平时服务、急时应急、战时应战，推动国防动员深度融入经济社会发展体系，不断提升与应急应战相统一的组织动员力、快速反应力和资源保障力。推进国防教育融入全民思想教育、国民素质教育，突出抓好领导干部、大中小学生、企业职工和群众性国防教育，强化领导干部的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忧患意识、斗争意识、责任意识，营造崇尚英雄的良好氛围，提升全社会国防观念和双拥意识。持续巩固提升全国双拥模范城、省第十一届双拥模范城创建成果，争创新一届全国双拥模范城。

#### （四）对重点项目滚动完善的建议

从全市“十四五”重点项目库建设及项目实施情况来看，存在大项目谋划不足，结合国家和省州政策和投资导向更新优化不及时，“三区三线”划定后部分项目选址不符合条件等问题，需滚动完善充实项目库。项目库完善充实按照“删除一批、优化一批、谋划一批”的原则，一是对已完成和论证无法实施的项目进行删除；二是对符合国家和省州政策导向、具备实施条件的项目，进行充分研究，优化项目名称、建设内容、项目投资等，提高项目可行性；三是充分对照最新中央、省预算内投资项目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申报指南，结合“三大经济”、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等重点领域，立足楚雄市发展实际和需求，谋划一批符合导向和要求的大项目。

经优化调整，删除不具备实施条件的 133 个，新增项目 508 个。楚雄市“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库共有 6 大类 1175 项，总投资 1.28 万亿元，“十四五”期间计划完成投资 0.59 万亿元。其中：

基础设施类 283 项，总投资 6697 亿元，“十四五”计划投资 2341 亿元；城乡建设类 221 项，总投资 2545 亿元，“十四五”计划投资 1186 亿元；产业发展类 373 项，总投资 2478 亿元，“十四五”计划投资 1621 亿元；民生事业类 172 项，总投资 730 亿元，“十四五”计划投资 339 亿元；社会治理类 70 项，总投资 62.57 亿元，“十四五”计划投资 56.12 亿元；生态环保类 56 项，总投资 334 亿元，“十四五”计划投资 331 亿元。

#### **四、推动《纲要》顺利实施的建议**

为确保“十四五”后半段《纲要》的顺利实施，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落实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州委十届五次全会、市委十届六次全会工作部署，落实省委“3815”发展战略目标，一体推进资源经济、园区经济、开放经济，着力做好“党建引领、经济提质、城市升级、乡村出彩、人民幸福”五篇文章，抓实抓细系列三年行动方案，加快打造滇中崛起增长极核心引擎、现代农业示范区标杆、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样板。

（一）充分挖掘发展潜力，筑牢经济增长压舱石。坚持发展第一要务，凝心聚力抓项目增投资，提信心促消费，全力招引大项目、大企业，强化资源要素保障，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能，推进市域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1. 充分拓展有效投资。坚持“发展为要、项目为王”的鲜明导向，深入实施抓项目促投资稳增长行动，坚定不移抓项目、稳

投资。紧盯国家、省政策导向，做好新兴产业发展、城乡建设、重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等专项资金政策研究，积极争取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保障好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做细做实项目谋划包装，积极谋划、储备一批高质量的大项目、好项目。积极对接上级主管部门，加强沟通汇报交流，争取一批项目列入省州重大项目清单管理。持续优化投资结构，加大对文旅、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等领域投资力度，争取产业投资占比达60%以上。创新运用BOT、TOT多元化的投融资模式，引导更多社会资金投向重点领域项目建设。强化重点工作专班全周期服务保障能力，落实“一个重点项目一个专班、一名责任领导、一个责任部门、一张作战图”五个一全程跟踪服务。

2. 着力提振城乡消费。深入实施消费在楚雄八大行动、商贸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行动，坚定不移提信心、促消费。扎实做好香港铜锣湾、红星美凯龙、昆百大商业综合体入驻服务工作，持续完善中农联·环球农批会展交易博览中心、汽车博览小镇等商贸中心建设，建立健全农贸市场、社区超市等城市商业体系，确保省级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落实，打造区域商贸消费中心。以彝人古镇、梦幻彝海夜经济综合体为引领，打造一批集美食、购物、运动、音乐、文艺、酒吧、观光为一体的综合性夜间经济示范街、特色消费商圈、消费新场景。精心筹办好火把节、彝族年和骡川油菜花艺术节，打响“云南小罗平”品牌，深挖马龙河风情热谷、西舍路哀牢秘境等乡村旅游资源潜力，促进假日经济与消费深度融合。提升房交会、车展等展会办会质量，做好“云集好物”“彩云”“神券节”系列促销

活动。发展壮大“楚雄市电商直播创业大赛”“网路惠民”等直播经济，促进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推动农特产品出楚出滇。

3. 全力推进招大引强。树牢“大抓项目、抓大项目”的理念，围绕光伏及半导体新材料、生物医药、先进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全产业链谋划一批“大好高”项目。实施“双招双引一号工程”，主攻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紧盯产业龙头、总部经济，建立目标企业资源库和责任清单。“四向发力”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加大党政“一把手”招商力度。强化园区招商，遵循开发区主导产业布局项目，探索建立开发区合作招商机制，成立招商战略联盟和产业联盟。探索“基金+产业”“基金+基地”“基金+项目”等多种招商模式，积极开展以商招商、合作招商、“飞地”招商、委托招商、第三方专业机构招商。完善招商引资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和重大项目推进制度，加大“一企一策、一事一议”支持力度，实行首问责任制和全程代办制。

4. 强化资源要素保障。强化用地保障，坚持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着力加强重大建设项目的用地；以主城区、高新区为重点，绘制低效闲置用地盘活作战图，制定处置“低效用地”清单及收储盘活计划，采取兼并重组、拍卖收购、招商盘活等方式，一企一策、精准处置。积极争取林地征占指标，指导开展林地征占审批申报工作，全力保障重大产业项目、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使用林地供应。完善能源“双控”制度，在能耗强度达标的前提下，对单位能耗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重大项目，利用新增和腾出的用能空间优先给予保障。加强环境容量保障，对环保意识强、治污水平高的企业实施差异化管理，优先保障重大项目指标。

（二）一体推进三大经济，挖掘经济发展新动能。充分发挥楚雄市区位、资源等比较优势，一体推进资源经济、园区经济、开放经济，持续优化政策组合，以资源换产业，以园区聚产业，加快产业融入“大循环、双循环”，打造楚雄市经济发展比较优势、综合优势。

1. 做大做强资源经济。牢固树立“资源为王”的理念，坚持全市资源管理“一盘棋”，规范开发行为，细化权责关系，坚决杜绝占而不用，防止资源浪费、资源贱卖、资源碎片化。围绕楚雄市绿色能源、农业、矿产、文化旅游、生态等特色优势资源，统筹资源开发利用管理。以资源换产业、以资源换市场、以资源换技术，将资源经济作为壮大经济的主干和发展的本钱，大抓产业招商，大力承接产业转移，大力培育市场主体，大力开展已有产业延链补链强链，以资源推动产业发展，真正把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2. 全面振兴园区经济。坚持党建引领，点燃高新区发展“红色引擎”，努力打造“创新驱动发展示范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争取高新区综合评分实现争先进位，打造千亿级园区。推广“管委会+事业单位+公司”运营管理模式。探索“片区整体开发”模式，完善云甸化工园区、富民光伏及半导体、黄草静脉产业园、零碳产业园等重点工业片区建设。聚焦“2主3辅”现代产业体系，精准编制招商“路线图”，积极开展“请进来、走出去”招商活动。大力培植创新创业主体，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深化数字经济产业园和人力资源产业园龙头牵引，加速释放产业集聚效应。加大国家级众创空间、

省级众创空间申报力度，强化培育创新人才，打造全州创新驱动“火车头”，争取高新技术企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比重达40%，万名从业人员当年发明专利达40件，研发经费投入占GDP比重达2.5%。加快“六通一平”建设，创建国家物流枢纽经济示范区。积极争取国家综合保税区建设和省级开发区标准化试点，探索与省内边合区、跨合区、自贸区建立联动创新机制，积极探索沪滇跨省合作产业园，大力发展“飞地经济”，打造对外开放合作新高地，实现营业收入2000亿元、工业总产值1500亿元。

3. 做活做优开放经济。鼓励有实力、有条件的企业到南亚东南亚建设境外粮食、蔬菜、水果等农产品生产基地，推动农产品出口创汇，引导生物医药、先进制造等领域企业“走出去”。加大“外贸大企业”引培力度，支持现有外贸企业做大做强。加快建设跨境电子商务平台，积极培育发展跨境电商业务。加快落地建设滇中海关驻楚雄办事处，支持高新区与磨憨、河口、瑞丽等省内边合区、跨合区、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等建立联动创新发展机制，搭建商务通关、结汇、缴税等对外政务服务通道。争取滇中海关楚雄办事处落地楚雄市，加快推进保税物流中心、保税仓库申报建设。组织企业参加广交会、进博会、南博会等各类商贸展销活动，拓展外贸市场。

（三）加快产业强市建设，塑造转型发展新优势。坚持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推进产业价值链向高端跃升，加快构建具有楚雄市特点的“2+5+2”现代化产业体系。

1. 做精做特现代农业。深入推进“一县一业”优质粳稻示范

建设，协同推进蔬菜、水果、核桃、花卉、中药材、食用菌、肉牛肉羊、生猪、烟草等重点产业全产业链发展，打造现代农业示范区标杆。大力推进绿色化、有机化、基地化生产，建设一批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着重抓好粳稻产业园、苍岭低碳现代农业产业园等建设。实施种业振兴工程，重点推进优质粳稻种业产业园、花魔芋繁育基地等项目建设。实施产地初加工提升、精深加工延链工程，加快推动千味德源、云辣生物等一批农产品初加工、中央厨房和预制菜加工、特色调味品加工项目投产，打造绿色食品产业基地，推进子午骏成蔬菜生产加工园区扩容。突出“苍岭粳米”“大过口魔芋”“树苴肉牛”“西舍路芒果”等重点产品培育，打造一批具有文化底蕴、鲜明地域特色的“土特产”。支持企业参加省州级“绿色食品”“名品名企”等品牌申报评选活动。推动一二三产业高水平融合发展，培育壮大农产品冷链物流、休闲农业等新业态。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继续培育一批国家、省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

2. 扩能升级绿色工业。深入实施工业强市战略，以绿色硅光伏、绿色铜、先进装备制造为重点，加快绿色能源与绿色制造融合发展，壮大发展生物医药产业，着力重塑烟草、建筑建材、化工等传统产业优势，打造区域现代绿色制造中心。

——推进绿色能源与绿色制造融合发展。以整县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为契机，合理开发风电、生物质能等新能源，争取储能项目建设，打造清洁能源示范基地。加快宇泽半导体 20GW 单晶硅拉棒和 22GW 切片项目建设，确保川至半导体一期 60 吨半导体

材料项目建成投产。加快推进宇泽半导体四期、五期启动建设，围绕全产业链发展，积极招大引强，加快构建硅材料、硅光伏、硅电子、硅化工和碳化硅全产业链。全力加快滇中有色技改、20万吨阴极铜等项目进度，推进绿色铜产业链向高端延伸，建设绿色铜产业基地。服务保障好云星铜材、云开电气、东晋电缆等一批装备制造企业，确保运达新能源风电机生产线建成投产，积极促进科大讯飞穿戴设备、北盛储能电池等项目落地。

——壮大生物医药产业。加快推进神威药业西南总部、衡楚药业850吨原料药及中间体等项目建设，做大做强国家中药现代化产业（云南）基地、中药配方颗粒产业基地。加快海景化学药研发中心、药科院化学仿制药生产基地、积大制药二期等项目建设，打造化学药仿制药基地。推进兴麻智萃公司5吨工业大麻加工项目建成投产，加快中国农业科学院麻类研究所西南工业大麻研究院、楚雄震旦火麻研究院建设，打造工业大麻示范园区。加强药食同源中药材的产品研发与应用，加大植物蛋白产业园、雨生红球藻产业基地建设力度。

——重塑传统工业优势。积极争取省级专项资金支持楚雄卷烟厂数字转型和智能升级，研发推广新型烟草制品，扶持鹿城彩印、华丽包装等烟辅企业开发烟用包装印刷、烟标印刷等烟草配套系列产品。加快建设岷江塑钢、锦汇混凝土年产40万立方米新型商品混凝土拌合站，加强绿色建材企业引进，开发新型墙体材料、节能门窗、防水材料等绿色建材；壮大本地建筑业企业和绿色建材企业，培引一批资质建筑业企业。依托云甸化工园区，大力发展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化工新材料等产业。

3. 提质增效现代服务业。以旅游文化、健康服务、现代物流、数字经济等产业为重点，加快推进现代服务业扩容提质增效。

——旅游文化产业。持续深化“一核、两组团、六区、多点”的全域旅游发展体系，打造区域文化旅游中心，争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启动实施老君山野生动物世界、青山湖旅游度假区、彝人古镇旅游基础设施等重大项目。积极发展“夜间游”“微度假”和城市“周边游”等旅游新业态。壮大“梦幻彝海”“太阳历一城绣”等文创品牌，擦亮“中国火城、火火楚雄”品牌，争创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完善旅游基础设施配套，优化旅游市场环境，着力提升旅游服务质量。

——健康服务产业。推进文化旅游与生态康养产业深度融合，打造区域医疗康养中心。加快建设紫溪康旅小镇、中国彝医药康养园等项目，打造浙江“千万工程”示范村升级版。积极探索以“森林浴场、健康疗法、林间小屋、绿色食品”等多种元素为一体的生态旅游发展模式。实施西南最大皮划艇训练基地和高原体育中心、体育公园等项目，打响城市公园马拉松、紫溪山越野赛事品牌，争创全省“全域旅游+全域体育”融合发展示范市。积极引入社会机构，大力培育和发展以保健养生、康体休闲、健康养老为主的中（彝）医健康服务业，大力发展“候鸟式”旅居养老产业，争创全省医养结合示范市。

——现代物流产业。加快仓储物流园、城乡物流基地产业园等项目建设进程，推动空港物流园、跨境电商产业园实施，打造区域性物流中心，积极争创省级物流枢纽。持续推进省级城乡高效配送试点建设，完善城乡冷链物流基础设施，提高城乡冷链配

送现代化水平，打造区域性高原特色农产品集散中心。深化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建设，与京东等知名企业合作，推进电商和物流协同发展，打造滇中连接滇西地区重要电商快递物流集散中心。优化提升物流主体服务能力，持续培育一批 A 级物流企业和省级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企业。

——数字经济产业。加快“楚雄云”建设，推动数据“聚、通、享”。加快数字经济产业园建设，积极实施京东数字赋能中心、中科院软件研究中心楚雄实验室、科大讯飞等项目。以“数字乡村”试点为引领，加强数字农业园区、基地建设，提升农业经营数字化水平。实施企业“上云上平台”行动，推动硅光伏、新材料、生物医药等产业数字化转型，打造一批智能工厂、智能车间，鼓励支持企业申报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加快打造苍岭、富民庄甸、赵家湾桃园 3 个智慧产业示范园区。实施智慧文旅工程，持续打造一批智慧化景区、特色旅游村镇。实施智慧物流工程，推动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建设区域性综合物流信息平台。

（四）全力推进新型城镇化，提升中心城市首位度。锚定“康养胜境、旅居楚雄”城市定位，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坚持“12599”建设路径，持续提升城市首位度，打造极具吸引力、影响力的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

1. 做大做强区域中心城市。锚定“康养胜境、旅居楚雄”城市定位，打响“公园城市、康养城市”两大品牌，构建“东强、西美、南新、北游、中优”的城市空间布局，推动打造区域现代绿色制造、交通物流、商贸消费、科技人才、金融服务、文化旅游、教育体育、医疗康养、数字经济 9 大区域中心，抓实 9 大重

点任务，加快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提高楚雄市城市首位度。积极融入昆楚协同发展，以产业合作为突破口，推进产业链上下游互补协作，积极承接昆明外溢产业转移，促进产业科技创新、高层次人才共享。高标准谋划高铁新城、科创新城、职教新城、空港经济区开发建设。探索“楚南牟双广”区域协同联动发展机制，积极融入昆楚一体化发展，深化与周边县市合作交流，促进产业发展互补互促、资源要素对接对流、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推动区域联动发展和互利共赢。到 2025 年，经济总量占全州 38% 以上，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力争达 72%，集聚城市人口 55 万人以上。

2. 丰富城市功能品质内涵。坚持“产城人”融合发展，深入实施城市扩容提质工程，统筹推进健康、美丽、文明、智慧、幸福县城建设。**健康县城**，实施老旧市政管道更新改造工程，加快推进彝海大道、环湖西路等城市主次干道建设，打通花果山路等“断头路”，持续完善供排水、污水垃圾处理、停车位等市政设施，做好供水漏损管网改造国家级试点。持续开展“烂尾楼”集中整治。积极争取国家海绵城市试点。**美丽县城**，加快东兴、西门、金五谷 3 个片区城市更新及“三区一村”改造，强化县城风貌管控，提升城市形象；实施彝海公园二期和西山公园改造，打造口袋公园和街头游园、绿美街区等。**文明县城**，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加快万家坝铜鼓、文庙片区改造，保护好古建筑和传统民居，加强历史文化遗产，提升市民道德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智慧城市**，完善数字基础设施，全面推进“数字城管”、城市大脑建设，形成“一网统管”城市治理新模式，力争城市管理信息化覆盖率达 90% 以上，争取建设国家智慧城市试点。

**幸福县城**，扎实抓好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打造 15 分钟便民生活圈，加快“三馆一中心”建设，强化就业、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3. 有序引导集镇特色发展。坚持一镇一定位、一镇一特色，完成乡镇详细规划编制，引导集镇错位发展、分类发展。推动东瓜镇、紫溪镇等周边城镇融入中心城市发展，逐步发展成为卫星镇。鼓励苍岭镇、子午镇、东华镇、中山镇等具有区位优势的小镇，打造先进制造、商贸物流专业功能镇；推动紫溪镇、吕合镇、西舍路镇等城镇，培育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打造资源加工、文化旅游等专业功能镇。完善集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强化集镇综合承载能力。推动集镇建设同承接城市功能、发展特色产业、服务“三农”相融合。

4. 高质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着力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健全完善“人地钱”挂钩机制，全面放开落户限制，探索实施以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依法保障进城落户农民的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支持引导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转让“三权”。全面落实居住证制度，扎实推进城镇教育、就业创业、社会保险、医疗卫生、住房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

**（五）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绘就美丽乡村新画卷**”。聚焦“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主线，坚持一手抓脱贫成果巩固拓展、一手抓乡村振兴，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推动农业增效、农村增美、农民增收。

1. 坚决防止规模性返贫。践行“135310”机制，聚焦 8818

户 33943 人脱贫人口和 1528 户 4789 人监测对象，严格落实“一平台三机制”四个全覆盖监测帮扶机制，巩固提升“三保障”和安全饮水成果，紧盯年度监测帮扶识别线，针对低收入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实行“一对一”帮扶，精准消除返贫致贫风险，坚决防止规模性返贫。加强乡村振兴系列项目谋划建设，积极争取更多财政衔接资金、涉农资金及沪滇协作资金，落实责任、权力、任务、资金“四到县”管理制度，确保资金使用发挥最大效益。

2. 着力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开展“万企兴万村”“兴产业促增收”行动，引导农民因地制宜发展彝族刺绣、腌制品、豆制品、竹编等传统特色产业，健全利益联结机制，大力开展定点消费帮扶，巩固拓展经营性收入。实施“楚品工匠计划”“乡村振兴技能人才计划”等，强化脱贫户“两后生”职业教育和就业帮扶，用好东西部劳务协作机制扩大省外转移就业规模，在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中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持续提高工资性收入。深化农村集体产权等制度改革，推进闲置资产变收入，推广骠川实业公司、紫溪社区等经验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建立健全村集体资产管理制度和收益分配机制，争取所有行政村村级集体经营性收入平均达到 10 万元以上。落实普惠政策，加大财政补贴，提高转移性收入。

3. 持续发展壮大乡村产业。实施新一轮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和耕地质量提升行动，循序渐进推动违规占用耕地整改复耕，稳固国家粮食生产先进县成果。稳步合理提升中药材、蔬菜、畜禽等乡村产业发展财政资金支持比重，创新推广“肉牛贷”“生猪贷”“核桃贷”等特色农产品信用贷款，推进以楚粳为重点的“一县一业”示范创建和“一园两带十镇”建设，加快建设产业强镇、

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一批“一村一品”“一乡一特”示范村镇。实施市场拓展畅通工程，积极推动“楚品入沪”“上海研发+楚雄制造”“上海消费+楚雄生产”，促进产销精准对接。实施乡村旅游精品工程，积极发展以林果采摘、休闲餐饮等“庭院经济”，打响“樱桃节”“核桃节”等乡村旅游节庆品牌，争创中国美丽休闲乡村、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和云南省旅游名镇名村。

4. 加快推进乡村建设行动。全面完成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强化规划结果应用。高质量完成资源路旅游路产业路、30户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农房抗震改造等工作，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推广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提升行动，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和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健全完善垃圾清运收费制度，因地制宜推广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模式，确保紫溪镇和楚南路沿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等示范创建如期达标。加快大紫溪山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区建设，打造大屯、巴拉际等乡村振兴示范村。推广“群众积分评议”“红黑榜”等治理方式和智慧广电乡村工程试点，建设法治乡村、平安乡村，争创一批“威楚先锋村（社区）”。

（六）提升基础设施水平，夯实高质量发展硬支撑。聚焦补短板、强弱项，统筹推进交通、水利、能源、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构建互联互通、功能配套、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网络，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1. 加快补齐交通基础设施短板。优化城市环线布局，提升重要节点立体交通层级，畅通城市内外循环。全力推进东南绕城高速建设，确保楚雄机场、楚景高速开工，力争高速公路里程达到

158 公里。推进轨道上的楚雄建设，抓实昆楚大高铁、楚雄至临沧铁路、中老铁路楚雄联络线等项目建设。积极谋划向上争取新村镇、大地基乡镇通三级公路建设，全力推进“四改三”项目前期工作。加快 30 户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新改建桥梁、安防工程等项目建设，全面巩固全国“四好农村路”建设示范县成果。

2. 加快补齐水利基础设施短板。持续提升供水保障水平，加快白衣河水库、滇中引水二期及骨干配套工程等建设，推动中石坝水库开工建设，抓实马龙河、九龙甸水库等项目前期。加快启动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全面完成农村供水保障工程。积极谋划市工业供水保障项目，保障富民、云甸工业园区工业用水需求。持续推进龙川江楚雄城区段、青龙河等河流治理，加快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实施水库雨情和安全监测项目，提升防洪减灾能力。

3. 加快补齐能源基础设施短板。加快实施城农电网改造升级、园区增量配电网建设试点等项目，全力推进 26.6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开发全国试点和王三冲、孔家庄、柳树冲等 8 个集中式光伏电站项目建设。争取新村镇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列入省级重大项目库。加快小岗箐、分山牌两个煤矿年产 30 万吨升级改造，确保石鼓煤矿正常生产，全面完成电煤保供任务。争取实施国家石油储备（三期）楚雄段输油管线工程项目，完善油气电基础设施，合理布局建设一批加油站和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站）、换电站。

4. 加快补齐信息基础设施短板。加快打造“千兆城市”，适度超前部署“双千兆”网络，持续扩大千兆光网覆盖范围。高质量推进 5G 基站规划建设，实现全域 5G 覆盖。持续推进 4G 网络优化补点，提升 4G 网络覆盖面和网络质量。持续提升物联网覆盖

和服务质量，推进 IPv6 规模化部署和应用。

（七）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打造绿色低碳样板区。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域推进绿美楚雄建设，促进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全力争创国家和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1. 强化生态修复保护。落实“林长制”，推动“林长治”，以天然林保护修复、退耕还林还草、国家储备林建设等重点工程为带动，加强天然林保护、公益林管护，加大森林抚育、退化林修复和草原生态修复力度，强化青龙河、彝海公园等重要湿地保护，推行“互联网+义务植树”，推进哀牢山、紫溪山等自然保护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和龙川江、礼舍江等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持续落实长江“十年禁渔”。实施荒山荒地绿化、破损山体植被恢复工程，制定露天矿山生态修复计划，加强矿区历史遗留问题综合治理。

2.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决抓好中央和省生态环保督察及“绿剑云南”行动交叉执法检查反馈问题整改。认真落实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扬尘污染整治、农业秸秆禁烧管控和道路机动车管理，加强大气污染防治。深化龙川江流域综合整治提升三年行动，确保龙川江西观桥国考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强化九龙甸、团山水库等水源地保护，确保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保持在 100%。全面落实排污许可证制度，深入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和面源污染防治，确保建设用地土壤污染、区域内重金属污染风险有效管控。

3. 深入开展城乡绿化美化。聚焦打造“园林式”绿美城镇、

“生产式”绿美园区等八大重点绿美形态，建成天蓝水净树绿景美的无边界公园城市，巩固省级绿美城市创建成果。全面实施城乡绿化美化十年规划和各领域专项规划，将绿化美化优先融入绿地系统、乡镇村庄等规划。严格落实绿美城市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扎实做好绿美城市建设省级试点工作。发动广大群众积极参与，推广“市树”“市花”种植。探索“绿美+苗木经济”发展路径，打造“绿美+”经济全产业链，实现生态和经济效益双赢。

4. 全面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稳步推进现代生态循环农业，大力推广节地、节水、节能等节约型农业技术和装备。实施工业企业能效提升行动，引导冶金、化工、建材等行业企业实施清洁生产改造。强化工业固废资源化利用，加快高新区云甸片区零碳园区、庄甸医药产业片区“无废园区”和黄草片区静脉产业园建设，打造省级绿色低碳示范产业园区建设标杆，积极申报国家级碳达峰园区试点。倡导“绿色+”生活方式，构建绿色低碳社会。积极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谋划布局森林碳汇交易，逐步打通生态资源价值转换通道。

（八）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激发经营主体新活力。坚定不移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大抓经营主体培育，推进民营经济提质增效，积极发展开放经济，充分激发市场活力动力。

1. 全面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实施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推进重点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探索乡镇平台公司建设，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和市场化经营机制，推动国有

资产保值增值。继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进一步畅通减税降费政策传导机制。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推动实施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推进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等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实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等制度，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改革。

2. 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暖心行动”、重大项目审批监管“阳光行动”等十大专项行动，推动政务、创新、市场、法治、人文“五大环境”全面提质，打造楚雄营商环境“效率、服务、诚信”三大品牌。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巩固“一颗印章管审批”改革成果。推广“一部手机办事通”“智慧政务”“智慧税务”运用，加快“网上可办”向“网上好办”转变。推广工程建设项目“拿地即开工”预审批制，加快推进全省不动产登记“一件事一次办”试点，形成楚雄经验在全省推广。打通“双随机、一公开”与“互联网+监管”平台联接，加大对守信失信企业联合奖惩力度，创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

3. 培育壮大经营主体。深入实施经营主体倍增计划，推动国企敢干、民企敢闯、外企敢投，确保净增量、总量、质量稳居全州首位。完善“个转企、企升规、规改股、股上市”梯次培育体系，积极培育“四上”企业。聚焦硅光伏、生物医药、先进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培育一批“专精特新”、制造业单项冠军等特色优势企业。实施中小企业成长工程，建立“小升规”“小巨人”企业培育库，培育重点产业、行业领军企业，支持中小企业上市融资。开展大企业大集团提升行动，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强强联

合，培育一批集群链主企业。

4. 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31 条政策措施，扎实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十大工程”，提升民营经济投资比重。进一步放宽民营企业市场准入，建立政商直通车线上服务平台，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持续落实减税降费、减租降息等纾困惠企政策，加大对中小微企业、初创企业支持力度。健全完善各级领导干部挂钩联系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外来企业等工作机制，开展“千名干部进千企”行动，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规范发展、阳光运行，确保民间投资占比达 60%。

**（九）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建设创新创业新高地。**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持续加大科技研发经费投入，建强创新平台载体，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着力培育创新型人才队伍，全面建设创新型楚雄，打造区域科技人才中心。

1. 加大创新创业载体建设。推动发展高水平新型研发机构，探索建设半导体新材料、化学原料药、化学仿制药、中（彝）医药、工业大麻等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支持龙头企业联合国内外知名高校院所，加快建设一批产学研用协同化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企业技术中心，着力推进神威药业中药配方颗粒重点实验室争创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硅光伏产业技术创新中心。加快建设“双创楚雄”，升级现有创新创业平台，加大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创业孵化示范基地、楚汇创客等建设和申报认定，开展“彝创汇”系列创新创业活动。

2. 加大创新主体培育力度。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三倍增”行动计划，完善阶梯式培育机制，建立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数据库和培育后备库，加大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培育。落实好高新区科技创新联合资金，专项支持科技创新和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依托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孵化一批小而专、小而精、小而新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3. 加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聚焦绿色硅光伏、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发展，鼓励产业链“链主”企业联合上下游、产学研用力共同组建创新联合体，组织实施一批重大关键技术研发和集成创新项目，争取列入国家、省重大科技计划。推进实施好宇泽半导体、摩尔农庄、神威药业重大科技专项，争取在关键共性技术、制造业关键核心技术等领域实现突破。持续推进“科技入楚”项目合作，实施科技成果产业化基地建设和技术成果转化入乡工程，争创国家级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县。

4. 强化高层次人才培引。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五个专项行动”，推进产业急需人才引进、产业人才培养、园区人才汇聚、卓越企业家培养“四大工程”，强化重点产业、急需紧缺行业等重点领域人才引培，加大柔性引才工作推进力度。鼓励高新区开展人才管理改革试点。实施楚雄籍在外人才暖心回流工程，分类建立楚雄籍优秀人才信息库，推进“楚才回楚”“楚才留楚”，争创全省人力资源产业园。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根据需求开展靶向精准引才。强化医疗卫生、教育事业等公共服务领域紧缺人才引培。

（十）持续增进人民福祉，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坚持以人

民为中心，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保障，努力实现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弱有众扶，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福祉。

1.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高等教育集群发展、职业教育特色发展，打造区域教育体育中心。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三全育人”德育管理模式，健全“五育并举”育人体系。加快鹿城、新苗、茶花谷、车坪、东升等幼儿园建设。深入推进乡镇中小学一体化办学调整，加快建设彝海小学、青龙实验学校等项目，创建一批省州级示范学校。深入实施高中教育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力争东兴中学、紫溪中学、龙江中学分别晋升为省一级一等高完中、二等高完中、三等高完中，加快建设彝海片区标准化中学。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全面推进滇中楚雄科创城“三校一中心”建设。持续深化“新时代名校长”“三名”等工程，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2. 推动就业质量稳中提质。全面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扎实抓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加强省际区域劳务协作，确保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有序投入运营。推进职业技能实训基地建设，重点开展订单、定向、定岗培训，健全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体系。实施好“技能楚雄”行动，培育一批德艺兼备、技术精湛的能工巧匠。充分发挥创新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应”，深入实施“贷免扶补”扶持创业、“云岭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推进中小企业创业园、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建设。常态化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月”等招聘会活动。深入推进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利用好“彝

州农民工治欠保支监管系统”，确保实现农民工工资基本无拖欠。

3. 深化“健康楚雄”行动。加快市人民医院二期、市中医院二期、市妇幼保健院搬迁、市医养中心提升改造等项目。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落实“千县工程”、薄弱专科建设工作，推进市级公立医院提质达标，力争市人民医院创建为三级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创建为二级甲等。实施爱国卫生新“7+1”专项行动，力争新村镇国家卫生乡镇通过复审，新创建3个国家卫生乡镇，持续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实施全国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试点工作，提高市乡村三级诊疗服务能力。加快楚雄市全民健身中心建设，完善城乡社会类体育场馆设施，促进全民健身公共服务均等化。

4.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持续开展全民参保计划、社保服务“康乃馨”行动，确保基本医保、养老保险参保率分别达96%、95%以上。稳步提高社会救助保障标准和补助水平，实现困难群体、特殊群体兜底保障全覆盖。探索“公办民营”“民办公助”等社会动员机制，加快实施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试点工作。高度重视“一老一小”问题，鼓励社会机构兴办养老服务中心、老年幸福食堂、家政月嫂服务中心、托幼中心等民生服务设施，加快建设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紫溪镇区域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等项目。推动经营性公墓建设，逐步实现乡镇公益性公墓建设“九个有”标准。

（十一）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中华民族团结一家亲。加强党的领导，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常态化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打造民

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样板。

1. 争创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丰富创新载体，打造创建体系升级版。实施“枝繁干壮”“石榴红”工程，全面开展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三项计划”，以“十进”创建为抓手，建设一批主题教育街区、景区、公园、广场，持之以恒开展“感党恩跟党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教育。不断巩固提升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创建成果，深入实施民族团结进步全域创建行动，加快形成一批示范典型，争创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

2. 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实施“润土培根”工程，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的“楚雄实践”，努力提升民族宗教事务治理水平，保持宗教领域持续和谐稳定。

3. 扎实推进文化事业发展。完善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加快脱贫村镇“三馆”建设进度，推进乡镇文化站“15分钟公共文化服务圈”评估定级工作。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加大文物保护力度，扎实推进万家坝古墓群二期调勘工作，加快推进长江文化公园（楚雄段）“彝族火把节”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铜鼓小镇、铜鼓广场等项目建设。实施传统文化传承保护工程，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申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的培养和申报。实施文艺精品创作工程，围绕彝族文化、铜鼓文化、红色文化等创作一批文艺精品，着力提升“彝乡恋歌”等旅游文化演艺节目品牌，助推“云绣彝裳”走向旅游文化商演市场。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持续开展“文化大篷车·千乡万里行”系列活动。

4. 推动文化产业创新发展。深入实施“文化+”行动，培育壮大规模以上文化企业，促进文旅融合发展，实现从文化旅游“过

境地”向“目的地”转变。深度挖掘楚雄传统民族节日文化精髓，提高节庆文化旅游活动的品位、档次和吸引力，打造和培育系列民族节庆文化旅游品牌。充分发挥“楚雄彝绣”文化价值、经济价值、民生价值，依托楚雄彝族数字文化产业园·彝绣产品交易中心，打造“一车间一坊一山一街一镇”的楚雄市彝绣特色文化产业链。加强开发民族手工艺品、地方特色产品等民族文化创意产品。

（十二）建设平安法治楚雄，构建社会治理新格局。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防范化解各领域风险隐患，巩固提升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建设成果，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1. 加强法治楚雄建设。全面抓好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贯彻落实，加强执法队伍业务培训，严格落实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不断提升执法满意度。积极推进司法改革和创新，加强行政复议与应诉工作，提高司法公正和司法效率。提升“八五”普法实效，深入推进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打好“五大”专项普法攻坚战，持续培树“四个”普法品牌，持续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申报命名工作。紧紧围绕争创国家级、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实施方案要求，压紧压实创建责任，提升法治政府建设质效。

2. 着力建设平安楚雄。持续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抓实第五轮禁毒防艾工作，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扎实开展重大事故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和各行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强化道路交通、城镇燃气、矿山、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消防、食品药品安全等重点领域监管，坚决防

止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市。严格执行债务限额和债务预算管理，有效盘活存量资产、降低债务率，牢牢兜住基层“三保”底线，牢牢守住债务风险底线。加快建设楚雄市应急救援中心、山区乡镇应急救援中队、培训演练基地等项目，加强应急和救灾物资储备，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3. 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完善党组织领导下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加快构建自治、法治、德治、智治相融合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巩固数字乡村“智理”成效，深化推广“庄甸小管家”经验。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完善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人民调解衔接机制，加大人民调解员培训和指导力度，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全面落实社区矫正监管责任，有针对性地开展教育帮扶，加快智慧矫正中心规范化建设。

附件：1. 楚雄市“十四五”规划《纲要》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 附件 1:

## 楚雄市“十四五”规划《纲要》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类别	指标名称	2020年 基期	十四五规划		2021年 完成	2022年完 成	2021—2022 年均增长[累 计]	2023年上 半年完成	十四五中 期目标执 行情况	2023 年预计	2024年 预计	2025年预计		指标属 性	到2025年指 标完成情况 预估	责任部门	备注
				预期目标	年均增长 [累计]								绝对值	年均增长 [累计]				
1	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485.14	760	8.5-9%	563.43	610.11	7.78%	299.01	符合预期	659.92	711.63	768.56	9.64%	预期性	可完成	发改局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万元/人、%)	10.87	16.72	9%	12.76	13.93	13.20%	6.83	符合预期	15.1	16.25	17.22	9.64%	预期性	提前完成	发改局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3.5	66	[2.5]	68.47	68.88	[5.38]	—	超过预期	69.2	69.4	69.9	1.94%	预期性	提前完成	公安局、住 建局、发改局	
4		工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30.8	35	[4.2]	32.21	32.74	[1.94]	37.6	超过预期	37.56	38	38.1	[7.3]	预期性	提前完成	工信局	
5		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产品总产值比	1.84	2.6	[0.76]	2.07	2.27	[0.43]	—	超过预期	2.4	2.5	2.6	[0.76]	预期性	提前完成	农业农村局	
6		进出口贸易总额(亿元)	30.74	49.5	10%	46.9	45.35	5.36	3.72	滞后预期	6	50	51.2	10%	预期性	可完成	商务局	
7	创新驱动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亿元、%)	2.77	11.4	32.7%	1.91	3	4.07%	—	滞后预期	3.6	4.1	4.8	11.62%	预期性	努力完成	工信局	
8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2.85	5.5	[2.65]	3.51	3.85	[1]	4.09	滞后预期	4.22	4.57	4.94	[2.09]	预期性	努力完成	市场监管局	
9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	3.86	5.71	[1.85]	—	—	—	—	暂无法评 估	—	—	—	—	预期性	可完成	发改局、工信局	国家正在制定统计核算 体系,暂时无法评估
10	民生福祉	中等收入群体比重(%)	22	32	[10]	—	—	—	—	暂无法评 估	—	—	—	—	约束性	可完成	发改局、统计局	国家正在制定统计核算 体系,暂时无法评估
11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元、%)	29942	与经济增 长基本同 步	≥8.5%	33030	34536	7.40%	17115	符合预期	37298	40281	43504	7.76%	预期性	可完成	人社局	
12		城镇调查失业率(%)	3.62	≤5.5	—	3.2	3.21	—	3.31	符合预期	≤5.5	≤5.5	≤5.5	≤5.5	约束性	可完成	人社局	实际为城镇登记失业率 数据
13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3	14.2	[1.2]	13.2	13.6	[0.6]	13.7	符合预期	13.9	14.1	14.2	1.2	约束性	可完成	教体局	
14		每千人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个)	2.69	3.5	[0.81]	2.76	2.93	[0.24]	—	滞后预期	3.03	3.14	3.25	[0.56]	约束性	努力完成	卫健局	
15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90.04	95	[4.96]	94.99	96.42	[6.38]	—	超过预期	97.15	95	95	[4.96]	约束性	提前完成	人社局	
16		每千人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0.28	≥2	[≥1.72]	1.02	1.75	[1.47]	2.49	超过预期	2.5	3.39	4.6	[4.32]	约束性	提前完成	卫健局	
17		人均预期寿命(岁)	75.8	77	[1.2]	77.11	76.75	[0.95]	—	超过预期	76.85	76.95	77	1.2	预期性	提前完成	卫健局	
18	绿色生态	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	—	完成州下达目标	0.9	5.2	—	3	符合预期	—	—	—	—	约束性	可完成	发改局		
19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完成州下达目标	—	—	—	—	—	符合预期	—	—	—	—	约束性	可完成	生态环境局	国家正在制定统计核算 体系

序号	类别	指标名称	2020年基期	十四五规划		2021年完成	2022年完成	2021—2022年均增长[累计]	2023年上半年完成	十四五中期目标执行情况	2023年预计	2024年预计	2025年预计		指标属性	到2025年指标完成情况预估	责任部门	备注
				预期目标	年均增长[累计]								绝对值	年均增长[累计]				
20		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100	100	—	99.7	100	—	96.7	符合预期	96.8	100	100	—	约束性	可完成	生态环境局	
21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79.2	完成州下达目标		83.3	100	—	100	符合预期	100	100	100	—	约束性	可完成	生态环境局	
22		森林覆盖率(%)	75.62	75.8	[0.18]	68.86	—	—	68.86	暂无法评估	68.86	68.86	≥69	[0.14]	约束性	建议修正	林草局	统计口径变化,修正目标为≥69
23	安全保障	粮食总产量(万吨)	21.5	22	[0.5]	21.41	21.79	[0.29]	—	超过预期	21.86	21.93	22	0.5	约束性	可完成	农业农村局	
24		电力装机(万千瓦)	6.925	7.625	[0.7]	0	0.2	—	38.1	超过预期	76.1	60	80	[73.075]	预期性	提前完成	发改局	

